

易六

社會部勞動局代電

動義二 字第

3865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七月廿六日發出

日

發

本署附
注意事項
經研究具
本省各縣
義務勞動
實施辦法
內容大致
相同僅刊

湖北省政府鑒准四川省政府函送該省各縣市局推行國民義

務勞動應行注意事項總核其內容詳盡切實可供各省市辦理義

務勞動之參攷除分電外茲抄送原法意事項一份電請查照為荷社

務部勞動局義二復印附抄送四川省各縣市局推行義務勞動應行

注意事項一份

省長後
省長

九利

月

4284

附付齊

338

省民字第

14996

校對部玲麗

四、各縣市局推行國民義務勞動應行注意事項

一、關於目標者

(一) 今後動向

本省過去關於國民義務勞動力之運用，多屬特種義務勞動（國防工程、兵役）方面，除有關國防工程之特種義務勞動仍遵中央指示隨時飭令各縣市局辦理外，今後本省義務勞動力之動向應以推進普通義務勞動（地方建設工程）為主。

(二) 推進原則

(甲) 推進普通義務勞動根據左列三原則

子、勞動先榮化：發動國民勞力貢獻國家及鄉土，視為無上先榮，蔚成風尚，以糾正過去輕視勞動心理，增強人民服務信念。

又、勞動普遍化：推進義務勞動不求集中一地而求行之普遍，不徒求效一時而求持之以恆。

先子乃父之
之誤

120



實勞動生產化提高勞動生產率使不勞動者勞動使勞動之
浪費者致力於生產事業

(乙)推進特種義務勞動根據左列三原則

迅速運用堅強之集體勞動於短期內完成各種迫切需要之
國防工程

又經濟領導全川國民於最抵物質條件下一致貢獻勞動於國
家民族

實確實力求地方負擔平衡國家勞逸均等工作絕對確實
效果十分圓滿

(三)關於權責者

(一)普通義務勞動

(甲)由省府統籌縣府及鄉鎮公所分負設計監督及執行之責

(乙)鄉鎮公所負第一層責任縣府負第二層責任省府及專署

負最後監督考核之責

(丙)各縣市局應遵國民義務勞動法規定及兼院長蔣文世(電)指示八點并本因時因事制宜之旨切實配合各該地施政計劃與人迫切需要妥擬義務勞動舉辦工事計劃及實施辦法連同預算表各造二份呈核(計劃及預算表格式暫照本府三十八年一民征督字第四二七號訓令附表式之規定)

(丁)義務勞動舉辦工事計劃不得稍涉空洞或鋪張預算等項應分款項目節數實是編列

(三)特種義務勞動

(甲)由工程機關主持省府協助縣府執行

(乙)縣府負第一層責任專署負第二層責任工程機關及省府負最後監督考核之責

三關於組織者

各縣市局已組設常備民工總隊者應將其名額以爲
國民義務勞動服務總隊並遵照國民義務勞動法第一條
之規定將現有四十歲至五十歲應服勞務男子補行編
入隊且有未經組設常備民工總隊各縣市局統限於三十
三年三月底以前將國民義務勞動服務總隊一律編組完
竣其編制規定如次

(一)系統某某縣市局國民義務勞動服務總隊——第幾
大隊——某某鄉(總)中隊——第幾分隊——第幾班

(二)編制

甲就原有保甲組織以二甲為一班設班長一人由甲長兼
任之(仍與勞動服務隊隊員同樣工作)——一保為一分隊
設分隊長一人由保長兼任之

(乙)就原有鄉鎮組織以一鄉鎮為一中隊設中隊長一人由鄉鎮長兼任之

(丙)就原有之督導區為一大隊設大隊長一人由區長或縣指導員兼任之

(丁)以一縣(市)局為一總隊設總隊長副總隊長各一人總隊長由縣長兼任副總隊長由縣長遴派統率該縣(市)局各級勞動服務隊

(戊)保分隊甲班數及隊數所轄隊員人數應按原有保甲班及各隊員原隸保甲分別與以編組不得強為勻列率動原有自治組織

(己)各縣(市)局國民義務勞動服務總隊為一種經常之組織平時仍各安已業一遇征召即行動員

四、關於訓練者

(二) 勞動服務隊幹部訓練

(甲) 省縣幹部由省訓團統籌訓練在未辦此項專業訓練以前省訓團各種訓練應加入國民義務勞動課程

(乙) 基層幹部由各縣市局就其原有訓練班所分別訓練在未設訓練班所以前應於舉行鄉鎮幹部講習會時諒授國民義務勞動要點

(丙) 訓練目標

一、明瞭義務勞動意義

二、了解義務勞動法令

三、具備工程常識

四、發揮領導作用

(三) 勞動服務隊隊員訓練

123
(甲)平時時期訓練以中隊或分隊為單位就各鄉鎮中心
學校或保國民學校實施訓練或於國民月會議解義
務勞動法令代替訓練

(乙)服務時期訓練就服務地點從實際工作中施以軍事
及技術訓練

(丙)訓練目標

子加強國家民族意識及愛護鄉土觀念使之成為堅
強之戰士

丑養成負責任守紀律明禮義知廉恥之習尚使之成
為健全之公民

寅增進工作效能使之成為優秀之勞動者
卯提高技術水準使之成為積極之生產者

戊關於宣傳者

動員縣市局各級組織之公務員中心學校及國民學校教師學生暨地方士紳等就各種集會場所公共場所及出版物作口頭文字或藝術之宣傳

（一）一般社會宣傳要點

（甲）宣傳義務勞動意義

（乙）解釋義務勞動法令

（丙）勸導協助推行

（丁）鼓勵踴躍服務

（二）勞動隊員宣傳要點

（甲）履行義務勞動乃國民應享之權利亦國民應盡之

義務

（乙）履行義務乃協助前方抗戰致力後方建國之大作

役
丙、後方服勞務、初與在前方服兵役同屬無上光榮

丁、平時多流汗、戰時少流血

戊、服行義務勞動乃義務、為戰義為落人、之光榮行為

己、不能盡勞動之義務、不配享生活之權利

庚、惟集體勞動方能發揮偉大效力

大關於督導者

(一) 接受上級之督導

(甲) 坦白承認缺點

(乙) 虛心接受指導

(丙) 切實糾正錯誤

丁、忠實執行命令

(二) 實施基層之督導

甲、深入勞動隊、隊員之基層

乙、恩威并濟信賞必罰

丙、甘苦與共以身作則

丁、關懷疾苦竭誠指導

七、關於經費者

(一) 普通義務勞動業務費

甲、各縣市局普通義務勞動業務費以不超過省府核定

之各縣^該市局國民兵役費總額為原則

乙、上項勞動業務費限於左列各項開支

予義務勞動行政費(包括組訓、宣傳、獎勵等費)

又工具費(包括普通工具修理費及特別工具購置費

兩項)

寅、醫藥費(限勞動服務隊隊員之醫藥費)

125
丙服行十日或八十小時之義務勞動者不給任何待遇
丁服行二十日或一百六十小時之義務勞動者每人每
日除給當地一市升六合米糧時價之膳食費外概不
另給工資

戊前項膳食費由所收勞動代金內支付代金之征收標
準由省府另令飭遵

己舉辦工事必須之材料費須採用一項或數項合理財
源如樂捐募捐等以資補助時縣市局或鄉鎮公所應
將措集方式預計金額及支付項目等提經同級民意
機關決議同意造具收支預算表附於工事詳則表之
後呈核

庚工事完畢後一方面應將各項工事辦理經過情形合
理則源收支詳細數目及支憑證等向同級民意機關

提出報告一方面應造具收支對照表連同支付憑證及工作成績報告總分表呈核

(二)特種義務勞動業務費

甲屬於開工前者

子特種義務勞動代金應嚴遵修正四川省非常時期征工服役暫行辦法第八條之規定辦理不得省過征收

又籌措週轉金應依照四川省非常時期征工服役暫行辦法第三十三條之規定以必需數字為範圍不得多借並應同時撥具歸還辦法呈經省府核准

乙屬於工作時者

子領支款糧及各項費用務須隨時按照會計法令規

126
定將應辦續當時辦清以免事後補正困難

又方價結算應於每五日收方時向工程機關結清

實領支款糧及各項用費應由縣市局責令所屬國民

義務勞動服務總隊部隨時表報該管縣市局備核

以杜流弊

丙屬於完工後者

子工程完竣勞動隊員復員時關於工糧工款管理途

程醫藥工具撫卹等一切用費務向工程機關分別

結清補正手續并取具有關憑證單據照規定手續

適道會計報告依限呈核

又有關特種義務勞動用款之會計報告如地方完全

無賄墊者即遵照由工程機關核轉撥款機關核銷

分報省府備查如地方有賄墊者應將會計報告及

（七）
關於工程處審核後呈報省府核辦

八關於工程技術者（一）工程類別

甲普通義務勞動

子築路（縣鄉道路之興築與培修）

丑水利（小型水利如塘堰溝渠等之修築）

寅自衛（碉堡與防空壕洞等之構築）

卯造林

辰公共造產

巳墾荒

午災患防護

未其他地方公共福利事業

（乙）特種義務勞動由工程機關核定

127
二、工作範圍

(甲)土方或石谷之挖填運傾

(乙)砂石之採運搬卸

(丙)塲面或路面之補築滾壓

(丁)木鐵磚瓦等器材及粮食之運輸

(戊)林木及農作物之搬運收割

(己)荒熟山地之開墾耕耘

(庚)其他義務勞動可能担任之工作

(三)施工要點

(甲)勞動服務隊隊員應實施軍事管理

(乙)作息時間之規定應嚴切執行

(丙)各級隊長及工程人員應常駐工地督導

(丁)各級隊長與勞動服務隊隊員應精合作甘苦與共

戊勞動服務隊隊員應照規定工作能率計日完成

己應隨時實施技術指導提高工作效率

庚工段劃分應力求公平正確

辛發生錯誤應文行糾正

九關於動員復員者

一動員注意事項

甲普通義務勞動

子各縣市局應於每年度上中下三季農暇或沒期業

餘普通強制實施十日或八十小時之義務勞動其

服務範圍以本鄉鎮以內各種易於舉辦之公共事

業或生產建設為限

又二十日或一百六十小時左右義務勞動視地方定

128
際情形自動推進但至少完成種以上建設事業

實動員時採輪流服務辦法分別施以以免互爭範圍
大小不能同時容納多人

卯各縣市局應嚴飭所屬不得於農忙或非假期業餘
征召人民服行普通義務勞動

長餘照下節特種義務勞動動員準備事宜二三

9 10等項辦法

乙國防工役勞動業務

子各縣市局應就現有全部義務勞動服務隊及經
常準備五分之一人數隨時候命緊急動員

又動員時應作左列準備

(一) 支糧之採運

(二) 工具之準備

(3) 醫藥之設施

(4) 隊員之編配

(5) 工棚之搭蓋

(6) 旅費之預領

(7) 隊員之集中

(8) 前站之派遣

(9) 工段之劃分

(10) 工作競賽之施行

(二) 復員注意事項

無論普通或特種義務勞動在任務完成實行復員時均

須注意左列各點

(甲) 獎懲撫卹之處置宜迅速

129
(乙) 物件之清還實確實

(丙) 公物工具實妥為保管

(丁) 義務勞動款項應迅速清理結算當眾公佈

(戊) 分別填發服務證

(己) 當眾公佈工作競賽成績

(庚) 舉行慰勞遊藝大會

(辛) 勞動隊隊員返家應予旅途便利

(壬) 給予社會人士及勞動隊員以良好印象

(癸) 復員工作應於最短期間完成

十應有之體認

(一) 義務勞動為完成抗建偉業之原動力

(二) 義務勞動為組織民眾之有效方案

(三) 特種義務勞動之目的在樹國防建設完成戰鬥力

- 四、普通義務勞動之目的在於發展經濟建設奠定國家基礎
- 五、惟積極展開義務勞動始能克服目前困難
- 六、惟積極展開義務勞動始能建文戰後新中國
- 七、義務勞動成果應屬於愛國國家民族
- 八、推行義務勞動絕不容忽存姑息
- 九、建文義務勞動之人生觀
- 十、完成義務勞動之時代使命